

##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诉讼基本情况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颜华及罗慧与自然人邵天裔的担保合同纠纷诉讼案件（以下简称“邵天裔案”），已经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判决生效。本公司已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2017 年 12 月 29 日、2019 年 8 月 26 日、2020 年 5 月 15 日、2020 年 10 月 15 日、2021 年 4 月 22 日、2022 年 7 月 29 日就该诉讼进展情况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7-111/116、2019-091、2020-041、2020-146、2021-051、2022-053）。

#### 二、诉讼进展情况

依据 2021 年 6 月 25 日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十堰中院”）送达的《决定书》（（2021）鄂 03 破申 20 号之一），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以及 2021 年 11 月 18 日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1）鄂 03 破申 20 号）及《决定书》（（2021）鄂 03 破申 20 号之二），裁定受理债权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由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管理人。邵天裔案的申请人已依法向重整管理人进行债权申报，并经管理人审核确认，2021 年 12 月 20 日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及十堰中院依法裁定批准重整计划。

依据重整计划公司已对邵天裔以支付现金和股份的方式进行清偿，即公司对邵天裔的偿付义务已履行完毕。

####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邵天裔案因执行重整计划而清偿，不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4日